

##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简报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《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》要求，结合公司经营情况，现将本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布如下，供各位投资者参阅。

单位：亿元人民币

业务类型	新签订单金额	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	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
装饰施工	28.49	172.65	18.91
其中：公共建筑装饰	21.71	133.04	17.39
住宅装修	6.78	39.61	1.52
装饰设计	0.51	3.19	0
装饰制品销售	1.19	1.53	0.51
合计	30.19	177.37	19.42

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不存在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%以上的重大项目。

注：由于存在各种不确定性，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，因此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仅供参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